

推乡镇财政改革 促精细化管理

■ 王惠平

湖南省自2008年以来适应农村改革发展新形势,积极推进乡镇财政管理改革,促进财政精细化管理,进行了一系列有益的探索。

(一)全面推行乡财县管乡用改革。湖南省132个县市区全部实行了乡财县管乡用改革,在对乡镇财政预算收支、各乡镇站所及村级财务进行监管、摸清乡镇财政家底、规范乡镇收支行为的基础上,省级财政根据乡镇财政的困难程度,分类指导,加大支持力度。2007年全省乡镇财政总收入61.63亿元,但支出却达86.11亿元,上级财政的支持力度明显加大。如怀化市麻阳县实施乡财县管乡用改革后,上级财政每年为每个乡镇增加转移支付200多万元,使乡镇财政的运转经费从2006年的495万元上升到2008年的935万元。

(二)惠农补贴全部实行“一卡通”发放。2008年全省通过乡镇财税信息网络以“一卡通”方式发放各种惠农补贴130多亿元,平均每县(市、区)16项。乡镇财税信息网络真正成为了惠农政策的“直通车”、党和政府与农民群众的“连心网”、财政资金管理的“安全网”和老百姓的“放心网”。

(三)推行“村账乡代理”管理模式。全省2287个乡镇,实施村账乡代理的乡镇有1671个,占乡镇总数的73%,其中由财政所实施代理的

乡镇456个,由农经站实施代理的乡镇1018个,由财政所和农经站联合实施代理的乡镇207个;其他乡镇也采取建立村民理财小组、会计委派制等多种形式加强对村级财务的监管。

(四)全面建立乡镇财政信息化管理体系。加大对乡镇财政信息化管理的投入力度,截至2008年,全省各市(州)、县(市、区)、乡镇及街道办事处全面启用了乡村债权债务管理信息系统、乡镇财税信息网、乡财县管信息系统、村级财务代理信息系统。惠农补贴发放、乡镇财政财务核算、村级财务代理核算、乡村债权债务管理、乡镇财税基础信息数据库管理、县乡信息交换、基础决策分析等工作基本上实现了信息化、网络化和精细化管理,乡镇财政收支实行网上申请和审核,“金财工程”在乡镇基层财政所初具雏形。

据对湖南省沅江一些乡镇的实地调查了解,财政改革取得了明显成效,乡镇财政管理出现一些新变化:

(一)乡镇财政财务管理向镇直部门和村级组织延伸。一直以来,乡镇财政所的财政监管职能仅局限于乡镇政府机关,镇直部门和村级财务一直游离于监管之外,是乡镇财政财务管理的一个薄弱环节,造成乡镇直属部门和村级财务不公开、不透明,管理

混乱,甚至出现贪污挪用、私吞公款等现象,群众反映强烈。为此,湖南省在改革中,充分发挥乡镇财政所政策熟、业务精、力量强等优势,将所有镇直部门的财务纳入财政统管,取消镇直部门的会计和在银行开设的账户,变过去各自为政、多口管理为财政所统一管理。成立了“村账乡(镇)代管”办公室,安排1至2名财政干部专门负责村账乡(镇)代管工作,帮助村级组织成立村民理财小组,制定年度财务收支计划,审核村级财务收支执行情况,做好村账务、财务“双代管”和村级债权债务的化解工作,促进了村级财务的规范化、制度化管理。

(二)乡镇财政监督向用款单位、具体项目等全程监督延伸。针对每年都有大量资金投入农村、监督难以到位的情况,通过改革,乡镇财政实行了全方位监督。一是乡镇财政对辖区内各方面财政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从项目的论证、立项、申报,到工程的验收、资金的拨付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全程监管,确保了资金的安全、规范和有效使用,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如沅江市三眼塘镇对在该镇实施的1600多万元涉农项目资金实行全程监管,镇财政参与项目事前论证、立项,项目实施完毕后,须由镇直有关技术部门验收、财政所签署意见后,才能申报县财政局拨付

全部项目资金。二是对各类涉农专项资金、财政扶贫资金及其他项目资金设立专账和专户，实行专人管理和负责，保障专款专用。

(三) 财政支出向保运转、保民生、促农业农村发展延伸。一是通过乡镇机构改革，精简人员减少支出。通过机构改革，调整了乡镇行政区划，精简了乡镇领导职数，乡镇机关综合设立党政综合办、经济发展办、民政与劳动保障办、人口和计划生育办、财政所等“四办一所”，实行编制实名制和“阳光”编制，严格按人员编制拨付财政经费。如沅江市三眼塘镇实行综合改革后，分流205人，仅分流人员减少工资一项，镇机关公用经费就减少了100多万元。二是确保民生等重点支出。将乡镇过去承担的各项职能进行了划转和剥离，将承担农村民生和社会公益性服务职能的人员工资、工作经费等全部纳入财政全额预算，取消原来的差额拨款、自收自支。加强对乡镇财政预算指标的控制和财

务核算的监管，规范收支行为，优化支出结构，保证民生等重点支出。三是将财政支出向农业和农村延伸。新增财政支出和固定资产投资重点向农村倾斜，加大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教育文化事业的投入，逐步建立财政支农资金稳步增长的长效机制；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开展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调动农民参与新农村建设的积极性；努力解决农村税费改革后出现的土地流转等问题，理顺农村经济关系，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

(四) 乡镇财政由资金管理向资产、债务管理延伸。乡镇财政不仅对财政资金进行管理，而且建章立制，对镇直部门的大额固定资产进行了登记和监管，防止资产流失。结合启用乡村债权债务信息系统，乡镇财政会同有关部门对乡村债权债务进行了全面清理审核，建立了乡村债权债务档案或台账，及时制止新债，定期盘活资

产，清收债权，对化解的乡村债务逐笔登记，定期上报，实现了乡村债权债务实时信息化监控。

(五) 乡镇财政干部素质由单纯业务型向“一专多能”型转变。随着乡镇信息化管理意识和建设力度加强，全省已培养出了一支精干优良的县级财政系统管理员和乡镇财政操作队伍，全省70%以上的乡镇财政干部熟悉信息化管理。乡镇财政干部利用熟政策、懂财务的优势，全面参与乡镇招商引资、新农村建设等各项中心工作。大部分县市区实行“以县为主、县乡共管”的乡镇财政所人员管理体制，强化对乡镇财政干部的业绩考核，沅江等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地区的乡镇财政所干部全部纳入行政编制管理，确保了乡镇财政干部集中精力投入各项管理工作。

(作者单位：国务院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

责任编辑 李艳芝

PHOTO NEWS

图片新闻



江苏淮安：财政培训“一折通”软件操作

为使基层财政干部熟练运用“一折通”软件，适应软件升级、联网的需要，更好地服务和方便农民，日前，江苏省淮安市财政局专门举办了“一折通”软件培训班。图为省软件公司专家正在为参训人员讲授“一折通”软件操作使用知识。

(张一群 吕剑 沈明华 摄影报道)